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原糖业”）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7,440 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通棉业”）
	本次担保金额	2,563.23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2,563.23 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冠农天津物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物产”）
	本次担保金额	23,046.45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5,384 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天泽西域花油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泽西域花”）
	本次担保金额	3,037.36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037.36 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冠农数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农业”）
	本次担保金额	553.86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04.18 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本次担保情况进展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63,255.9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101.1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月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门关兵团分行(以下简称“农行铁门关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绿原糖业在农行铁门关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绿原糖业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1,000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1,000 万元担保。

2、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博湖县支行(以下简称“农发行博湖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绿原糖业在农发行博湖支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绿原糖业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1,000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1,000 万元担保。

3、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银通棉业在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按持股比例 51.26%提供 5,126.45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本月银通棉业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5,000.00 万元，公司按持股 51.26%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2,563.23 万元担保。

4、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662.45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662.45 万元担保。

5、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农发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农发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9,384.00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9,384.00 万元担保。

6、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工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工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10,000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10,000 万元担保。

7、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门关兵团分行(以下简称“农行铁门关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农行铁门关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3,000.00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3,000.00 万元担保。

8、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3,037.36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3,037.36 万元担保。

9、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物产在建行巴音郭楞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3,424.32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月天津物产实际使用上述贷款 553.86 万元，公司按 100%比例实际向其提供 553.86 万元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公司为全资子公

司绿原糖业、冠农番茄、天津物产、天津西域花、新疆西域花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 23.7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详见 2025 年 7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2)。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202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新增预计担保的议案》，同意：自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银通棉业、冠农棉业、顺泰棉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 9.1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新增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1)。

上述担保系在上述经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绿原糖业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27787641492X		
成立时间	2006 年 5 月 25 日		
注册地	新疆巴州和静县才吾库勒镇		
注册资本	15,434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主要是食品制造、加工、销售；包装材料的制造及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282.11	65,259.66
	负债总额	31,797.37	40,465.77

	资产净额	22, 484. 74	24, 793. 89
	营业收入	24, 989. 89	16, 686. 45
	净利润	-189. 55	-7, 497. 63

(二) 银通棉业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51. 26%、华夏汇通持股 40%、冠农集团持股 8. 74%		
法定代表人	丁志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2776379286XQ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20 日		
注册地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轮台县群巴克镇阿克亚村西环路 21 号		
注册资本	11, 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主要是籽棉收购、籽棉加工；批发零售：皮棉、棉短绒、棉纱等		
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 427. 51	131, 009. 73
	负债总额	69, 337. 87	142, 434. 87
	资产净额	-10, 910. 36	-11, 425. 14
	营业收入	46, 286. 26	127, 578. 37
	净利润	-363. 94	-4, 085. 86

(三) 天津物产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冠农天津物产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28MA7766M131		

成立时间	2016 年 5 月 23 日		
注册地	新疆铁门关市库西工业园农产品会展电商物流中心北区一层 101、102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主要是各类大宗商品的物资仓储（不含危险品）、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715.04	63,194.53
	负债总额	15,360.90	46,783.07
	资产净额	12,354.15	16,411.47
	营业收入	141,063.58	111,448.59
	净利润	1,169.15	2,050.67

(四) 天泽西域花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天泽西域花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陈军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6MABKYB1N5J		
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		
注册地	新疆铁门关市铁门关经济工业园区兴业街 3 号		
注册资本	26,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主要是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930.19	48,142.91
	负债总额	14,044.55	39,631.89
	资产净额	20,885.64	8,511.02
	营业收入	42,742.17	47,618.64
	净利润	2,374.63	-7,868.31

(五) 数字农业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冠农数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李顺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6MA78KCXP39		
成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19 日		
注册地	新疆铁门关市二十二团东才北路绿源产业园二层		
注册资本	3,467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主要是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10.44	10,296.51
	负债总额	8,657.79	5,484.80
	资产净额	4,952.66	4,811.71
	营业收入	1,536.99	3,924.43
	净利润	140.95	491.0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为绿原糖业提供担保的合同

1、《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6100120250005471）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4)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 是否反担保：否。

2、《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52829001-2025年巴博（保）字0012号）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担保金额：8,000万元

(4)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5) 是否反担保：否。

（二）为银通棉业提供担保的合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C650700000YBDB2025N00Y）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3、担保金额：5,126.45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51.26%提供5,126.45万元担保，该笔1亿元贷款其余担保由新疆华夏汇通实业有限公司提供）。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本金伍仟壹佰贰拾陆万肆仟伍佰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是否反担保：是。

（三）为天沣物产提供担保的合同

1、《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C650700000ZGDB2025N00U）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止三年。

(3) 担保金额：10,000万元

(4)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如果甲方根据本合同履行保证责任的，按甲方清偿的本金金额对其担保的本金的最高额进行相应扣减。主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乙方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即使超出主合同签订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主合同签订期间届满日的限制。

(5) 是否反担保：否。

2、《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52899001-2025年巴营（保）字0014号）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3) 担保金额：12,000万元

(4)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5) 是否反担保：否。

3、《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301000339-2025年巴铁（保）字0011号）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3) 担保金额：10,000万元

(4)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

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5) 是否反担保: 否。

4、《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66100120250006880)

(1)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担保金额: 3,000 万元

(4) 担保范围: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 是否反担保: 否。

(四) 为天泽西域花提供担保的合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ZGDB2025N00X)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3、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

4、担保范围: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壹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是否反担保: 否。

(五) 为数字农业提供担保的合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ZGDB2024N007)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3、担保金额：3,424.32万元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是否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为其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是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及公司经营目标实现。公司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并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控制权，且目前被担保方生产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用于支持子公司日常的经营需求，此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的控制权，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5年7月29日披露的临2025-032号公告、2025年9月30日披露的临2025-051号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63,255.90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1.13%。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16,155.90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88.0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09,050.48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孙)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余额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30.36%。本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7 日

● 报备文件

- (一)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66100120250005471)
- (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652829001-2025 年巴博(保)字 0012 号)
- (三)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YBDB2025N00Y)
- (四)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ZGDB2025N00U)
- (五)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652899001-2025 年巴营(保)字 0014 号)
- (六)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0301000339-2025 年巴铁(保)字 0011 号)
- (七)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66100120250006880)
- (八)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ZGDB2025N00X)
- (九)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650700000ZGDB2024N007)